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向各董事发出，表决截止时间是 2010 年 5 月 13 日下午 3:00。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应参加的董事 15 人(包括独立董事 5 人)，实际参加的董事有法兰克纽曼(Frank Newman)、唐开罗(Daniel A. Carroll)、单伟建、马雪征、刘伟琪、李敬和、王开国、肖遂宁、刘宝瑞、胡跃飞、米高奥汉仑(Michael O' Hanlon)、罗伯特·巴内姆(Robert T. Barnum)、谢国忠、陈武朝、汤敏共 15 人。

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项议案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唐开罗(Daniel A. Carroll)、单伟建、马雪征、刘伟琪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米高奥汉仑(Michael O' Hanlon)、罗伯特·巴内姆(Robert T. Barnum)、谢国忠、陈武朝、汤敏一致同意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同意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事宜授权董事长全权处理。

以上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唐开罗(Daniel A. Carroll)、单伟建、马雪征、刘伟琪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米高奥汉仑(Michael O' Hanlon)、罗伯特·巴内姆(Robert T.

Barnum)、谢国忠、陈武朝、汤敏一致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5月14日